

##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07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07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12 月 20 日以书面形式下发给公司董事；以电子邮件、传真方式下发给公司独立董事。会议于 2007 年 12 月 24 日以电话、传真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逢奉建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公司与佛山市南海锦泰纺织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在借款担保方面建立互保关系：双方约定互保金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含外币按国家牌价折合数额）。该额度用于佛山市南海锦泰纺织实业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佛山分行办理综合授信额度肆仟万元人民币。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